

湖南省商务厅文件

湘商投资〔2021〕3号

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21 年 招商引资重点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商务主管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外资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湖南省委十一届十二次全会精神，结合《商务部关于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 做好稳外资工作的通知》要求和全省商务和开放型经济工作部署，现就做好全省招商引资重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进“三高四新”战略的实施，确保高质量完成招商引资目标任务

1. 围绕推进“三高四新”战略的实施，开展本地招商引资策

略研究，找出工作中的短板弱项，明确招商引资主攻方向，开展有针对性招商，在打造本地优势产业集聚集约发展方面有新作为。

2.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印发〈2021年湖南商务和开放型经济工作要点〉的通知》（湘商发〔2021〕1号）和《湖南省商务厅关于下达2021年全省商务和开放型经济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湘商发〔2021〕5号）文件精神，确保全年全省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0%以上，增幅继续保持中部领先水平；实际到位内资增长12%左右；新引进首次落户“三类500强”企业10家以上，新引进“三类500强”和行业龙头企业重点产业项目100个以上。引进通用航空全产业链项目80个以上。

二、全力以赴做好稳外资工作，推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

3.全力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落实。配合省人大民侨外委做好《外商投资法》及相关涉外法规条款在我省实施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编印《外商投资法》及其配套条例学习宣传资料，实现《外商投资法》宣传培训全覆盖。

4.认真执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按照《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监督检查指引》的要求，建立监督检查台账，协同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工作，外商投资企业初始报告、变更报告、年度报告的核查比例不低于3%。

5.认真落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版)》及中央、省内相关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及时了解、收集、上报企业对招商

引资政策的诉求，密切与税务、人民银行等部门的协调行动，加大相关政策的宣传和服务力度。

6.制定印发《湖南省外商投资投诉工作办法》，规范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充分发挥各级外商投资投诉协调机制的作用，加大外商投资保护力度。

7.开展利用外资破零倍增行动，推动开放型经济区域协调发展。根据我省 2020 年利用外资统计情况，2020 年全省实际使用外资为零的县市区 56 个（不含军事禁区），实际使用外资为零的省级以上园区 92 个（不含军事禁区）。力争 2021 年，全省 1 个市州实际使用外资倍增；全省 30 个县市区实现破零倍增，其中，18 个县市区实际使用外资破零，12 个县市区实际使用外资倍增；全省 30 个省级以上园区实现破零倍增，其中，26 个省级以上园区实际使用外资破零，4 个省级以上园区实际使用外资倍增。

三、继续实施省级重大活动签约项目资金到位倍增行动，不断提升重大项目资金到位率

8.纳入 2021 年省级重大活动签约项目资金到位倍增行动调度的项目为近两年省级重大活动签约项目和“三类 500 强”项目（包括：2019 年“湖南—粤港澳大湾区投资贸易洽谈周”、2019 湖南经济合作洽谈会暨第九届（全球）湘商大会、2020 年“湖南-长三角经贸合作洽谈周”省级签约项目、2019 年、2020 年新引进“三类 500 强”项目）。纳入调度项目共 940 个，投资总额

11556 亿元，拟引进资金 10612 亿元。力争全年纳入调度的项目资金到位率达到 40% 左右。

9. 全省对纳入调度的项目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半年小结、年度考核。各地要加大项目的台帐管理和跟踪服务，建立重大项目落地服务机制，不断提升项目的落地率、开工率、投产率、资金到位率。

四、加大产业链招商力度，推动省内外、国内外产业链对接融合

10. 着力围绕我省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航空航天三大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电子信息、先进材料、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能源等国家级产业集群和各地优势特色产业，以突破“卡脖子”技术、核心零部件生产和延链、补链、强链为目标，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

11. 加大项目开发、包装工作参与力度，协同各地发改部门，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开发包装发布一批符合本地产业链发展需求的招商项目。通过“湖南招商云平台”、各地政府网站加大项目的推介宣传力度。加强招商云平台运用维护工作，创新互联网、云平台招商方式。

12. 积极参与做好省级、国家级平台招商对接活动工作。2021 年相关活动主要有：5 月下旬拟在山西举办的第十二届中部博览会、6 月初和 10 月底湖南省人民政府拟在粤港澳大湾区举办的“港洽周”、9 月上旬在厦门举办的“厦洽会”、11 月上旬在上海举

办的第四届进博会等。

13.认真做好省级重大活动签约项目调度工作。2021 主要做好三次省级重大活动签约项目调度，一是 6 月初“港洽周”深圳主体活动签约项目调度；二是 7 月中旬，湖南国际通用航空产业博览会签约项目调度（该次签约项目以通用航空全产业链项目为主）；三是 10 月底“港洽周”香港对接活动签约项目调度。

五、认真做好招商引资考核和经验推广工作。

14.招商引资主要指标和相关重点工作已纳入省政府绩效考核、全省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措施和全省商务工作考核评价内容，各地要对照相关评价内容做细做实做好相关工作的台帐管理和统计报送工作，全面、准确、及时反映各地招商引资工作实效。要认真做好各地招商引资工作经验总结和宣传推广工作，不断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和招商引资工作水平。

各市州商务主管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将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与“为民办实事”结合，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与推动乡村振兴结合，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与推动湖南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切实增强招商引资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附件：1. 2021 年外资破零倍增行动指导目标

2. 2019-2020 年资金到位“倍增行动”项目情况表
3. 全省招商引资重大活动签约项目“三率”评价办法



附件 1

2021 年全省外资破零倍增行动指导目标

市 州	县市区目标 (个)			省级以上园区目标 (个)			总计
	破零	倍增	合计	破零	倍增	合计	
全省合计	18	12	30	26	4	30	60
长沙市	0	1	1	1	1	2	3
衡阳市	2	1	3	2	0	2	5
株洲市	2	0	2	2	0	2	4
湘潭市	0	0	0	2	0	2	2
邵阳市	3	1	4	3	0	3	7
岳阳市	2	0	2	2	0	2	4
常德市	1	1	2	1	1	2	4
张家界市	1	1	2	1	0	1	3
益阳市	2	1	3	2	0	2	5
郴州市	1	1	2	2	1	3	5
永州市	0	3	3	3	0	3	6
怀化市	2	0	2	2	0	2	4
娄底市	1	1	2	1	1	2	4
湘西自治州	1	1	2	2	0	2	4

附件 2

2019-2020 年全省资金到位“倍增行动”项目情况表

市 州	项目数量 (个)	总投资 (亿元)	拟引进资金 (亿元)	已到位资金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资金到位率 (%)
长沙市	152	1730.2	1511.2	363.5	24
衡阳市	64	625.3	390.2	87.5	22.4
株洲市	78	1399.1	1181.7	103.9	8.7
湘潭市	79	952.	752.6	157.9	20.9
邵阳市	49	462.5	461.8	34.5	7.4
岳阳市	75	1383.	1383	165.7	11.9
常德市	88	1133.7	1132.7	165.7	14.6
张家界市	14	284	284	14.2	5
益阳市	51	732.4	719	94.2	13.1
郴州市	74	847.7	841.4	154.7	18.3
永州市	91	1091.8	1077.5	143.7	13.3
怀化市	59	342	320.3	88.9	27.7
娄底市	47	370.6	362.1	63.4	17.5
湘西自治州	19	202	194.5	18.6	9.5
合计	940	11556.3	10612	1656.4	15.6

各地纳入调度的具体项目表请向黄文(0731-85281301)获取;项目资金每月到位情况于次月 10 日前报黄文。

附件 3

全省招商引资重大活动签约项目“三率”评价办法

为公平、高效做好省签项目“三率”评价工作，根据《湖南省发展开放型经济领导小组关于实施招商引资签约项目资金到位倍增行动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特制定全省招商引资重大活动签约项目“三率”评价办法如下：

一、纳入评价的项目

2021 年“三率”评价项目包括：2019 年“湖南—粤港澳大湾区投资贸易洽谈周”、2019 湖南经济合作洽谈会暨第九届（全球）湘商大会、2020 年“湖南-长三角经贸合作洽谈周”省级签约项目和 2019 年、2020 年新引进“三类 500 强”项目，共计 940 个。

二、评价方式

采取市州互评的方式开展评价工作。评审人员由每个市州派出 1-2 名熟悉项目资金到位审查工作的同志组成。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1.现场随机安排人员对除本市外的任意其他市州的项目册进行初审；2.现场随机安排评审人员对非本市、非本人初审的市州项目进行复审。初审、复审存在不同意见的，由初审、复审人员讨论决定，须报商务厅裁决的，由投资处相关负责人组织现场相关同志商议确定；3.本市评审员对本市项目“三率”评价结果确认。

三、项目“三率”佐证材料

1.履约：注册企业的营业执照。

2.到位资金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①到位资金明细表（需注明每一笔资金到位的日期、金额及付款单位，并汇总合计）；②到位资金的银行回单；③到位资金银行账户流水明细银行进账单。或者提供完整合规的验资报告，需附货币资金询证函及银行进账单据；

3.开工：企业施工许可证、开工仪式报道、可佐证项目已开工的现场照片或者企业缴税凭证等其他佐证材料。

四、结果应用

1.重大项目“三率”评价结果，纳入全省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措施中招商引资和全省商务年终考核内容；

2.重大项目“三率”评价优秀者，适用《湖南省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政策措施》中的激励举措。